

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和新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项目

(包 2: 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新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

政府采购合同



采 购 单 位: 敖汉旗林业和草原局



供 应 商: 敖汉旗爱林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0 年 7 月 20 日

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和新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项目

(包 2: 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新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CFZCAHS-C-G-260041

甲方: 敖汉旗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 敖汉旗新惠镇

乙方: 敖汉旗爱林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敖汉旗惠州街道新州街西振兴路南新州街 55 号新惠林场办公楼二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和新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项目项目(填写项目名称)(包 2: 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新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CFZCAHS-C-G-260041(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 根据磋商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1、工程项目的名称: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和新惠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项目

2、建设地点:敖汉旗新惠林场

3、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

(1) 采伐边界精准施工,不超界、不漏伐、不错伐、不越线。

(2) 服务内容包括:采伐作业、修枝整形、剩余物清理等,全程保护保留乡土树种、幼树、林下植被、野生动物栖息地。

(3) 采伐作业

伐桩：高度 $\leq 2\text{cm}$ ，切口平整、无劈裂、无撕裂、不伤及保留木。

倒向：避开乡土树种、幼树；顺坡或等高倒，防滚木、防伤树、防毁土。

(4) 打枝：在树干 50 cm 以下进行修枝，紧贴树干、不留残桩；枝丫集中堆放，远离幼苗和保留木。

(5) 清理与场地恢复枝丫、采伐剩余物全部清运至规定地点、合规放置。破坏植被区域及时恢复植被、覆盖地表，防止水土流失。

(6) 生态与水土保持不破坏原生植被，保留枯立木、倒木、林下灌草，维护森林微生态与生物多样性，无水土流失、无土壤裸露、无水体污染、无扬尘噪声扰民。

(7) 本项目施工单位（供应商）为本项目安全生产、森林防火唯一责任主体，全面承担伐区人员、设备、第三方财产、森林资源安全管理责任。

(8) 本项目须严格执行《森林采伐作业规程》、林业安全生产相关规定施工。

(9) 伐区作业必须划分独立封闭施工区域，设置安全警示标识，采伐、修枝小组保持安全间距，高空修枝、油锯操作人员配齐全套防护用具；大风、雷雨、高火险天气立即停止一切林间作业。

(10) 全林区严禁携带火种、吸烟、野外用火，各作业组配齐灭火器材，采伐剩余物规范堆放，消除火灾隐患；违规动火造成森林火情，施工方承担全部赔偿及法律责任。

(11) 施工期间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毁、林木破坏、安全事故，所有经济赔偿、行政处罚、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 采购人、林场有权对伐区安全开展日常巡查，发现安全隐患有权下达停工整改通知，整改产生的工期延误、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存在重大安全违规行为，采购单位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施工完毕。修枝工作可在冬季进行。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 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磋商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伐桩切口平整;采伐范围准确,无超界、漏伐;保留树木完好;枝叶及废弃物全部清运,场地平整干净;资料齐全合规。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171,284.64元(小写)壹拾柒万壹仟贰佰捌拾肆元陆角肆分(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工程竣工后聘请有资质的“三方”进行初验,待“三方”验收合格后报请上级部门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有效发票后(含税),甲方申请财政拨付资金。

(二)付款条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敖汉旗爱林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内蒙古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敖汉旗支行

银行账号:5100301220000000131137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甲方在施工期间,需聘请工程质量监理,做好施工中安全、质量等监督指导工作,并做好施工日志。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负责向财政报账，待财政拨付后将施工费用无条件支付给乙方，没有正当理由扣押、延迟支付施工费用。扣押、延迟支付超过 7 日，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 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30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7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7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 (二) 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 肆 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 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 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4. 甲方磋商文件
5. 乙方响应文件
6.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敖汉旗林业和草原局（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乙方名称：敖汉旗爱林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



2026 年 7 月 2 日

2026 年 7 月 20 日